

联合国



Distr.
GENERAL

1979

A/34/170
S/13234
12 April 197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



安全理事会

大会
第三十四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 * 项目 46

安全理事会
第三十四年

《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执行情况

一九七九年四月九日

越南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兹随信转送一九七九年三月十五日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外交部就中国当局在越南边境地区的挑衅和侵犯领土行为所发的备忘录全文，请将此信及附件作为大会暂定项目表项目 46 的正式文件和安全理事会的正式文件散发。

常驻联合国代表
特命全权大使
何文楼（签名）

附件

一九七九年三月十五日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 就中国当局在越南边境地区的挑衅和侵犯领土行为所发出的 备忘录

一、越南同中国之间历史疆界的确定和 一九五七—一九五八年两国边界协议

1. 越南和中国是拥有共同陆海（北部湾）边界的邻国。这些边界是经过一个长期历史过程确定的。越南在遭受法国殖民统治以前，是一个独立主权国家，同中国之间有明确固定的边界。

将近100年以前，法国政府同中国清廷签订了一八八七年条约^a和一八九五年条约^b，以解决越南同中国之间的边界问题，大体上正式承认现有的边界。

边界的划定由双方从一八八六年一月至一八八七年三月共同逐段完成；一八八七年六月二十六日，上述两国政府在北京签订了一项界务专条^a。该条约第一条划定越南同中国的广东省、广西省和云南省的一部分的边界。条约第二条划定了北部湾的边界，也划定越南同云南省其余部分至沱江为止的边界。其后法国政府同清廷在北京签订了一八九五年六月二十日专条附章，^b作为一八八七年条约的补充，并进一步澄清越南同中国云南省的边界。

从一八九〇年初到一八九七年六月完成了埋设界碑的工作。总共三百一十七块界碑确定了地面上的边界。大体上说，这些界碑目前仍然存在。

事实上，从上述两条约签订以来，两国历代政府都在这条边界所划定的陆

a 《中法续议界务专条》（《英国和外国官方文件》，一八九二年至一八九三年，第八十五卷，第748页（伦敦，英国皇家印务局，一八九九年））。

b 《一八八七年六月二十六日中法续议界务专条附章》（同上，一八九四年至一八九五年，第八十七卷，第523页（伦敦，英国皇家印务局，一九〇〇年））。

地区和北部湾水域行使主权。但是一九四九年以前的中国反动政权占据了越南领土60多处。

由此可见，越南同中国之间在陆地和北部湾的整条边界早已在法国政府同清廷在一八八七年和一八九五年所签订的条约内明确划定，并（在陆地上）正式设立界标。这是在陆地上和北部湾中的一条完整的边界，在两国悠久的历史生活上具有历史根据，具有国际法上确实的效力，并具有地面上确认的一切实际因素。

越南政府和中国共产党曾经多次交换文件，肯定这条历史性边界。

但是，值得注意的是，续议界务专条的谈判和签订，同法国和清廷商务专条的谈判和签订，是同时进行的。清廷尽力把两个问题连在一起，向法国施加压力。在谈判过程中，法国为了及早同中国扩大通商，在中国领土上设立法国领事馆，并在越南境内迅速实施绥靖方案，因此损害了越南人民的利益，将北侬角、江平地区、坝庄—建缘郡、佩梁郡、子龙郡和一些其他地区割让给清廷。

2. 尽管如此，越南劳动党（即现在的越南共产党）中央委员会于一九五七年十一月向中国方面提议：双方维持历史遗留下来的边界现状；鉴于国界问题极其重要，因此应按照现有或重新肯定的法律原则解决，各项决定应由两国政府作出；今后在边界或领土方面的一切争端都应通过谈判解决。这是一个正确而又合情合理的政策，符合历史现实和国际法。一九五八年四月，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答复说赞成越南的提议。

双方达成的上述协议，在原则和实际上，不但对边界和领土纠纷的解决极为重要，而且对两国间建立一条持久友好关系的边界也具有极其重大的意义。这是越南党、政府和人民的真诚想法和真正愿望。这就是为什么越南方面始终严格遵守两党中央委员会间所达成的协议。

然而，中国的态度恰好相反。中国方面越来越严重地违反这个协议，不遵守关于维持历史遗留下来的边界现状的原则。中国自一九四九年以来占据了中越两国整条边界沿途越南领土90多处。

二、一九五四年以来中国侵占越南领土的情况

过去二十五年内，中国政府一再侵占越南领土，从一地到另一地，从小而大，从军事重镇到经济要地。中国政府要尽各种手法，其中包括中国以前反动政权都没有用过的卑鄙手法。下面是一些主要的伎俩：

1. 从侵占土地以供耕作和移民到掠夺土地

由于两国在许多地方山脉邻接，以同一河道水沅灌溉，边界两侧居民具有同宗、同族的关系，中国方面派中国人到越南开垦土地并就地定居下来，最后，中国政府悍然认为这些地方是属于中国的领土。

广宁省贞祥地区是这种侵占方式的典型例子。各种文件、地图、界碑明确规定这个地区属于越南领土：跨越一系列哥山的历史性边界明确显示贞祥村及附近地区是属于越南的领土。事实上，贞祥居民和来贞祥耕作的中国人世代向越南当局缴税。但是一九五六年以来，中国方面设法控制在贞祥生活的中国人，给他们买糖买布和其他日用品的配给证，把他们划归广西壮族自治区东兴县东山社。这样，中国当局公然把长6公里宽1.3公里的越南领土划归一个中国公社集体所有，把它变为中国领土。然后，他们把许多世代以来在贞祥生活的越南居民赶走了，架设了电话线，狂妄地认为他们有权在这个地区巡逻，并且单方面把边界移到越南的叩束山。从此以后，他们肆意殴辱和绑架越方巡逻历史性边界的武装公安部队成员，毁坏当地居民的作物。贞祥不是孤立事件。中国方面以类似手法侵占了其他四十多个地区，例如，谅山省高禄县（第25、26和27号界碑）清禄乡，高平省钦松（第17和19号界碑），河宣省达隆、兰富坪、明新（第14号界碑），黄连山省南紫乡（第2和3号界碑），以及一块长4公里宽1公里的300多公顷的土地。

这可以说是不声不响地掠夺土地。

2. 展开友谊工程把边界移入越南领土

一九五五年，中国方面在友谊关地区协助越南修复从越中边界到河内附近安员的铁路时，借越南对它的信任，把越中铁路的接合点从历史性边界移入越南领土300公尺，中国把铁路接合点当做两国边界上的一点。一九七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越南民主共和国政府提议两国政府指示双方的铁路机构依照历史性边界重新调整铁路接合点，但是中国方面一口拒绝，仅答应在双方讨论整个边界问题时来审议这个问题。直到现在，它仍然厚颜无耻地辩称这个地区和300公尺铁路是中国领土，宣称“一个国家的铁路不可能在另一个国家的领土内”。

中国方面同时在这个地区把距离南关100公尺的国家公路上的界碑第18号拆毁，清除历史边界的一切痕迹，把零点里程碑立在越南领土境内100多公尺处，把这一点当做两国边界的一点。

这样，中国方面侵占了从铁路到谅山省文朗县保林乡的公路的整个地区，长3.1公里，进入越南领土境内半公里。一九七五年，在第23号界碑地区（谅山省文朗县保林乡）联合铺设油管跨过边界时又发生了类似事件：越南方面提议油管接合点设在边界上，中国方面拒绝，因此，这项工程就搁置下来。

在建造横跨边界河道的桥梁时，中国方面工程的设计把边界作了对中国有利的移动。

广宁省模漠渡是一七六八年中国协助建造的。建成后长久以来，双方以河中线为边界；供维修用的建筑材料按河中线边界计算，等量分贮两方。但中国别有用心，只在接近越南岸边修筑一条排水渠，水道整个移向越南这侧；然后中国方面把渡口上的边界进一步移进越南领土。中国在坡兴渡（广宁省）、隘景水坝（高平省）、巴南桥（莱州省）也用这种手法侵占越南领土。

3. 单方面在边界上建造工程侵占越南领土

中国方面在土地连接的边界和河流分界的地方，进行自己的工程，逐步侵占越南领土。

在第53号界碑(高平省重庆县潭水乡)附近,归顺河上的班驳瀑布一向是越南的,北京当局也承认这项事实。一九七六年二月二十九日,中国方面调动了2,000多人,包括一些武装部队人员,在越南领土的班驳瀑布的整个地区建立密集的防御,派遣中国工人到那里匆匆忙忙地建造一座横跨界河的水泥坝;以这个既成事实,中国侵占了河上的越南领土和昆波通,然后,可笑地宣称这个小岛属于中国。

在接近第43和114号界碑的靛艳镇(谅山省志马对面)和平明(高平省朔江对面),中国方面借着建造房屋、学校和筑路,把这些镇扩大,侵占了越南领土几十公尺到几百公尺不等。

中国方面利用设立森林开发区、造林工程、开辟防火带、设置高压电线、以及侵占越南领土的电话线等等,把许多其他越南领土变成中国领土。

4. 租用越南领土,然后把它变成中国领土

有一些地区,地形复杂,中国居民极感不便;越南应中国方面的要求,把公路、取水点、牧草地带、柴木场、坟场等借给中国使用。

可是,中国方面滥用越南的善意,逐渐把借用的土地当作中国自己的。高平省茶灵县派温地区(第94和95号界碑)是这种侵占方式的典型例子。首先,中国方面借用一条小道,后来扩大成通往中国矿场的汽车路,架设了电线。人口增加了,现在成了村落。中国方面以这些事实为根据,自一九五六年以来,就拒绝承认越过派温山头的历史边界,反而宣称边界距上述小道以南有一大段距离,位于越南境内500多公尺。中国辩称,如果不是中国领土,为什么他们能够修筑汽车路、架设一条电话线,等等。侵占的主要原因是派温地区有锰矿。

5. 拆除界碑并作法理上的歪曲以改变边界线

中国方面除了以前违反维持历史边界线现状的原则移动界碑，非法占领越南领土之外，又在许多地方擅自移动界碑；不仅如此，中国方面还暗中毁掉或搬走了对他们不利的一些界碑，例如在芝马（谅山）的界碑和高平省的第136号界碑。对于这几种情形，中国方面拒绝所有越南要求进行联合调查和澄清历史记载以明真相的提议。甚至在许多地方，界碑位置符合历史边界线，但中国方面还要设法歪曲事实；如此，中国方面拒绝承认谅山省金马——金垠——母山（第41、42和43号界碑）一带两国界碑之间的边界线，这块地方长9公里以上，宽2.5公里（在越南境内），面积约1,000公顷；另一个边界线在高平省纳邦——胥贞（第29、30和31号界碑）地区，长6.45公里，宽1.3公里，面积约200公顷。

6. 建造边界公路以侵犯越南领土

为了准备对越南发动侵略，许多年来中国方面借口“进行农业机械化”，一直不断地进行一项建造边界公路的庞大计划。特别是自一九七四年以来，中国方面在一些地方进行大规模的筑路工程，有一次曾调动了8,000人之多。在筑路过程中，中国人毁掉了遗留下来的历史边界线的残迹，并且在许多地方侵占越南领土；仅仅在一九七六年十月至一九七九年期间，中国人从几十个地方侵占领土，有些地方的面积超过32公顷，深入越境达1公里。例如，在高平省茶岭县第63号至第65号界碑之间的地区，和河宁省高马坡第1号和第2号界碑之间的地区就是这种情形。就后者而言，被侵占的地方长达4公里，深入越境达2公里。

7. 在印制的越南地图上错划边界线

一九五五年至一九五六年，越南要求中国协助重印1:100,000比例尺的越南地图。中国方面竟然利用越南对它的信赖，将若干部分的边界线向越方移动，将

越南领土变成中国领土。 例如，中国方面重新划了班驳瀑布（第 53 号界碑）地区的边界线，妄图占领沿昆坡通的某些地方（高平省）。

8. 以武装部队作威胁和驻军占领土地

在若干重要地区，中国方面公开使用武装部队进行侵略。 例如一九五三年，中国将若干中国人家庭送进高平省保乐县茶门和帅隆地区（第 136 号和第 137 号界碑之间），在越南境内定居，在那里同越南人住在一起；后来，中国又送了一些人来，建立了三个村庄（共 16 户， 100 人），并且照附近一个中国村庄的名字改称西隆村。 然而，一直到了一九五七年，中国方面承认这个地区属于越南。 一九五七年以后，中国方面设立学校，装设扩音器系统，开采石墨，然后公然县挂国旗，表示中国享有领土主权。 一九七六年六月，中国悍然派遣武装部队进入该地区，镇压人民开展的斗争，阻止越方在该地区从事巡逻，并占领面积达 3.2 公里以上有石墨矿藏的越南土地。

同样，中国也在黄连山省孟姜县南柴村第 2 号和第 3 号界碑之间的地区如法炮制。 一九六七年至一九六八年，云南（中国）省马关县的许多苗人家庭来到这里定居。 越方要求中国方面把这些人送回中国。 可是，中国方面充耳不闻，并且又送来了 36 户家庭，共 152 人；中国方面向这些人征税，并且发给他们购买布料的配给证。 这个苗人村庄叫“辛西潭”，是照中国境内距该地区 3 公里的一个中国村庄叫的。 尽管越方一再提出抗议，中国方面并没有把这些人送回中国；相反地，还于一九七六年初派遣武装部队占领该地区。 现在，中国方面已装设了电话线和扩音器，设立学校，组织生产队，将这个地区视为中国领土。

9. 占领越南的黄沙群岛（帕拉塞尔群岛）

黄沙群岛（中国称为西沙群岛）位于岷港以东约 120 英里。 越方手上的文件充分证明这些群岛和更南的长沙群岛（中国称为南沙群岛），都属于越南领土。 越南

人早就发现了黄沙群岛并加以开发，阮朝曾行使越南对该群岛的主权。十九世纪中叶，法国把越南作为保护国之后，曾以越南名义在该群岛上设立了两个行政单位，一个气象站。在过去几十年来，这个气象站不断以黄沙(斯普拉特利)为代码向世界气象组织提供资料。越南一向对这群岛屿行使主权，这是绝对毋庸置疑的。

然而，自从美国按照一九七三年一月二十七日《巴黎协定》的规定撤出越南以后，越南人民正逐步加强他们解放南越的斗争，南越的傀儡政权也即将崩溃，就在那个时候，中国当局竟悍然派遣武装部队进占黄沙群岛。

他们侵占黄沙群岛的方式同他们侵占邻邦领土的方式如出一辙。他们很爱自我吹嘘，这件事暴露了他们言行不一致的丑恶面貌。现将这事件略述如下：

(a) 一九七三年十二月二十六日，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外交部长通知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越南有意在北部湾勘探石油，并建议开始谈判，正式划定两国在北部湾的边界。

(b) 一九七四年一月十一日，中国外交部发言人说，西沙(黄沙)和南沙(长沙)群岛是中国领土，中国绝不容忍他国侵犯其主权和领土。

(c) 一九七四年一月十八日，中国政府答复称，中国在实质上同意谈判北部湾问题，不过反对在勘探和开发北部湾的工作上有任何第三国参与。事实上，中国要阻止越南会同日本、法国和意大利合作勘探和开发越南北部湾地区的大陆架。

(d) 一九七四年一月十九日，中国动员大批海空部队攻击西贡政府驻在黄沙群岛的军队，并将这种侵略性军事行动称为“自卫性反击”。

一九七三年以前，中国方面在越中边境许多地点发动侵略和挑衅。自从中国占领黄沙群岛以来，中国方面对越南发动边境事件和土地侵占事件的次数不断增加：

一九七四年：179件，

一九七五年：294件，

一九七六年： 812件，
一九七七年： 873件，
一九七八年： 2, 175 件。

三、 越南政府和中国共产党 为解决边界问题而举行 的两回合谈判

一九五七—一九五八年，双方同意一方面维持历史遗留下来的边界的现状，一方面举行省级会谈，以求解决有关两国边区人民生活、安全和秩序的具体问题。从那时候起，地方当局举行了许多次会议，就边区各省人民往来、贸易、互相探访等等问题，制定了一些规则。但是，领土问题应由两国政府谈判解决。

因此，分别在一九七四年和一九七七—一九七八年举行了两回合付外长级的谈判。

第一回合谈判

越南政府为了促进国家建设，于一九七三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向中国政府建议举行谈判，正式划定越南和中国在北部湾的分界线。

一九七四年一月十八日，中国政府同意举行谈判，但坚持不得在北纬18至20度和东经107至108度形成的长方形地区内进行勘探，也“不允许任何第三国在北部湾进行勘探”，其目的是阻止越南开采其大陆架上的资源。

谈判于一九七四年八月十五日在北京开始。

法国和清廷缔结的一八八七年《条约》第二条规定：巴黎经线以东一百零五度，四十三分（即东经一百零八度三分十三秒）为两国在北部湾的分界线。越南方面准备与中国方面进行讨论，以确定北部湾的口，从而正式划定北部湾内的分界线。

中国方面断然拒绝接受一八八七年《条约》第二条，也不肯考虑以上述经线为分界线。他们认为北部湾内从来没有任何分界线，这条界线必须由两国讨论划定。虽然

越南方面表示愿意听取中国的意见，但中国一方只说出笼统的意思，他们说，如果采用这条经线，划归中国的面积“太小”，划归越南的面积“太大”，因此必须有公正和合理的划分；但是他们没有提出任何具体计划，并且故意使谈判拖长。

到一九七四年十一月底，不得不中止谈判。

第二回合谈判

一九七五年三月十八日，中国政府向越南政府建议在一九七五年开始就两国陆地边界问题进行谈判。

一九七五年四月十二日，越南政府回答说，原则上它同意，但由于南越解放的形势发展，越南政府在最近的将来工作非常繁忙，所以建议把谈判推迟到适当的日期举行。在此期间，越南方面建议两方恢复边区各省之间的会谈；但是，这些谈判也没有取得任何结果，同时，中国在中越边界进行的侵犯和挑衅行为却不断增加。

一九七七年十月七日，越南政府和中国政府的代表在北京开始谈判，以解决陆地和北部湾的边界的有关问题。

越南方面再次重申，双方应严格遵守一八八七年和一八九五年关于陆地和海上边界问题的条约，因此必须讨论整个边界问题。中国方面强硬坚持只讨论陆地边界问题。

谈判面临种种困难。为了使谈判取得进展，越南方面同意首先讨论陆地边界问题，然后讨论北部湾内边界问题。但是，中国方面拒绝讨论，一定要越南方面放弃它认为北部湾已有一条分界线存在的看法。只有在这个情况下，中国方面才同意讨论陆地边界问题。

为了寻找解决办法，越南方面再次建议双方立即讨论陆地边界问题，至于对北部湾发生的歧见，双方可以维持各自的看法，以后再讨论这个问题。

越南方面根据越南和中国作出的建议，提出两国陆地国界问题的协定草案，以便双方共同讨论。

协定草案的全文如下：

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
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陆地国界协定草案

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政府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本着不断巩固和加强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之间、越南人民和中国人民之间基于马列主义和无产阶级国际主义的战斗团结和伟大传统友谊的愿望，

为了按照中越两国人民的衷诚愿望和根本利益，建立中越两国之间永久友好的边界，

在彼此尊重独立、主权、领土完整和完全平等的基础上，以尊重历史遗留的边界为原则，

协议如下：

第一条

缔约双方正式承认法兰西共和国和中国清政府签订的边界文件所划定和标明的中越边界为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国界。

上述边界文件包括：

1. 一八八七年六月二十六日签订的《中法续议界务专条》，连同所附官方记录和界图。
2. 一八九五年六月二十日签订的《一八八七年六月二十六日中法续议界务专条附章》，连同所附官方记录和界图。
3. 从一八九〇年四月十五日起至一八九七年六月十三日（越南）东京和（中

国)云南省之间标定边界工作完成为止签署的关于上述两项条约执行情况的官方记录和界碑地图。

以下各条提及上述边界文件时,简称“一八八七年条约和一八九五年条约。”

第二条

缔约双方保证尊重第一条所述的两国国界。

缔约一方所管辖而位于第一条所述国界以外的地区,应归还缔约的另一方。

第三条

第一条所述两国国界大致明确。如边界上有少数地区,经按一八八七年和一八九五年两项条约反复比较和研究后,仍不能确定应属何方,双方应进行实地调查和友好协商,在公平合理的基础上,设法达成解决办法。

第四条

对于水道沿途各段边界和水道中的岛屿,如果这些边境河流由于自然原因改道,双方应严格遵守一八八七年和一八九五年两项条约关于这些水道沿途边界的规定。

无论一八八七年和一八九五年两项条约规定如何划定水道沿途的边界,凡跨越这些水道的桥梁,应以桥梁的中线为准确边界。

第五条

以下第七条所述的联合委员会对每一段边界的决定,经两国政府核准后一年之内,缔约一方归还另一方的地区内的居民,应回到他们国籍所属的国家去居住。

任何人如果希望留在原地,必须向当地行政当局登记,成为收回土地的国家的公民。

第六条

任何一方不得容许其人民越界耕作或非法占有另一方的领土。

以下第七条所述的联合委员会对每一段边界的决定，一经两国政府核准，归还对方的地区内应立即停止越界耕作的活动。

在对方领土种有农作物的人应获准前往当地照顾农作物，直到收获为止，但必须遵守该国的一切法律规章。

第七条

本协定生效后，双方将设立一个中越边界联合委员会（简称“联合委员会”），由双方各派人数相同的代表组成。联合委员会应根据本协定的规定执行下列职责：

1. 根据本协定第一条，在地面上具体划定两国之间的整条国界；
2. 在地面上解决本协定第二条和第三条所述各段边界问题。联合委员会对每一段边界的决定须经两国政府核准；
3. 解决缔约一方将土地归还另一方的有关问题；
4. 核查并找出根据一八八七年和一八九五年两项条约埋设的两国界碑，把位置不符合上述两项条约规定的两国界碑移到正确的位置，在双方认为必要的地方埋设补充界碑，以解决有关维修两国界碑的问题；
5. 起草议定书以便在地面上划定两国的陆地国界，并绘制边界地图，附带详细注明边界和界碑的位置。

联合委员会成立后，立即开始工作，并在上述议定书签订后结束工作。

第八条

第七条第5款所述的议定书及所附地图，将由两国政府签字，成为本协定的组成部分。

四、一九七八年以来

中国对越南主权和领土的挑衅和侵犯

北京当局从一九七八年年初到一九七九年二月十七日大举入侵越南的这一天，一方面使边界问题的谈判陷于僵局，另一方面又公然推行疯狂的反越政策。

北京当局在边界地区逐步扩大使用武力，对越南的边界、主权和领土加紧进行挑衅和侵犯：

(a) 从一九七八年年初到一九七八年八月，北京当局为了要在当时忙于为百年仅见的严重天灾进行善后工作的越南造成政治、社会和经济的动乱，通过诱骗或胁迫，煽动和平居住于越南（主要是边境各省）的华人大规模地离境前往中国；同时，他们又选派大批特务，以备日后进行侵略行动。在这种背信弃义的阴谋下，他们诱骗了差不多 17 万华人回到中国。他们最卑鄙的一个手法就是趁华人不断涌入中国时突然决定关闭边界，好以此为借口，煽动这些人反对越南当局。这就是他们在北仑边界桥（广宁省）和友谊关（谅山省）造成的情况；一九七八年八月八日在北仑桥以及一九七八年八月二十五日在友谊关，他们趁许多华人被堵住时派出特务和流氓从事暴力行为和捣乱，打死了两名越南安全部队战士，打伤了 25 名。

(b) 北京当局在边界附近集结军队（步兵、装甲兵、空军和炮兵），建造防御工事，在沿着边界的所有高地上布置军事据点，并把边界地区的中国居民撤到内地。同时，北京的庞大宣传机器污蔑越南“侵犯了中国领土”，而中国的邓小平付总理又无视于联合国的一切原则，一再口出威胁之言，说什么给越南“一个教训”和“惩罚越南”。

(c) 中国武装部队一再侵犯越南领土，破坏越南一方的有刺铁丝网、布雷区和其他防御工事。

(d) 他们侵入越南领土，攻击越南民兵和边防部队的哨所，进行狙击并将越南人劫持到中国。 以下是一些例子：

(一) 一九七八年十月十三日，中国武装部队深入越南领土，侵入黄连山省孟康县普隆乡，伏击一个值勤的工作队，杀死两名边防战士，并把阮定安绑架到中国。

(二) 一九七八年十一月一日在高平省宗穆山，数百中国军队以及1千多名中国民兵进入越南领土，开火射击，攻击一队在越南土地上值勤的越南民兵。

(三) 一九七八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中国武装部队越过边界，在第2号界碑地区（谅山省平宜）攻击一队在越南领土上值勤的越南民兵，把四个人带往中国。

边界全线上类似的挑衅事件数以百计。

一九七九年年初以来，中国方面的挑衅规模越来越大，所用的部队越来越多。

(a) 基地设于中国的炮兵部队（重机枪、82毫米迫击炮、75和85毫米无后坐力炮）向越南方向一波一波地或一连多日地猖狂开火。 路上行走的平民、乡、村、市镇住宅区、工地、森林开发区、国家农场等等——全是炮火攻击的目标。 以下是一些例子：

(一) 一九七九年一月十四日，中国部队炮击广宁省平辽县派楼村。

(二) 同日趁交通繁忙时刻炮击黄连山省省会老街的主要街道。

(三) 一九七九年二月二日炮击复和制糖厂和高平省广和县归顺乡兴隆村。

(四) 一九七九年一月十日至一九七九年一月二十五日，他们用各式步兵武器和82毫米迫击炮向高平省茶灵的一个越南边界哨所开火。

(b) 他们用大规模步兵部队在强大的火力支援下攻击和侵犯越南领土，例如：

(一) 一九七九年二月十日，一营以上中国正规军进入越南境内2公里，占领了谅山省高禄县清螺乡的民兵哨所。

(二) 一九七九年二月十一日，一连中国正规军占领了高平省通农县乾安乡坑那一谷凡地区。

(三) 一九七九年二月十五日，一连中国正规军越过边界占领谅山省文朗县保林乡的那界村。

中国一方特别自一九七八年以来所进行的一切猖狂的、日趋严重的挑衅行为，唯一的目的是为了向越南人民发动侵略战争而疯狂地作出准备。这已经由下述事实证明了：

一九七九年二月十七日破晓时分，中国当局向越南发动侵略战争，动员了11个军和许多独立师，部队人数达60万人（其中，许多师专门从事山地战，并包括曾帮助越南在边界地区修筑公路的人以及过去住在越南境内的华人），坦克和装甲车500多辆，各式飞机700多架。第一天即有约20个中国步兵师同时攻击与中国接界的越南六省：广宁、谅山、高平、河宣、黄连山、莱州。

由于越南人民的坚强反击把他们打败了，加以全世界公众舆论的强烈谴责和中国人民的反对，北京当局正把军队撤回中国。

中国侵略者自从向越南发动侵略以来不断进行滥射、纵火、抢劫、强奸并以极端野蛮的方式展开无情的屠杀。他们用枪托砸碎受害者的头颅，用刺刀刺，把头砍下来，把身体切成几段，向避难处掷手榴弹并把人集中起来向它们开火。受害者多为老人、妇女和儿童。在文朗高楼（谅山），他们把一名四年级的学童韦越梁的身体撕成几段，叫醒七名睡着的儿童，开枪打死他们，然后把他们的身体砍成几段丢进院子。在清螺乡（谅山），4名中国士兵把一名傣族女教师拖到山上予以奸杀。在坝沙县广金乡（黄连山）的砖瓦厂，他们用B40枪杀死所有的男工，强奸了女工并把她们劫持到中国。

更严重的是，他们在坝沙市场（黄连山）把100名左右的儿童的头砍下来，取出内脏，把尸体胡乱丢弃。

中国侵略者在缓慢撤退的过程中对越南人民继续犯下许许多多罪行。他们袭击和炸毁一切仍能直立的东西，完全毁灭了谅山、高平和老街等城。此外，他们到处布雷，甚至在井里下毒，杀死或毒害了许多平民。

五、解决越南和中国边界问题的正确方法

以上所列具体事实清楚地说明了以下几点：

(a) 越南和中国之间长久以来一直存在着一条历史边界线。这是经一八八七年和一八九五年公约划定，并在全线 1,400 公里的陆界上明确标示出来的。

(b) 过去二十一年来，中国一方违背了两国之间关于维持历史遗留下来的边界现状的协定，对越南的边境、主权和领土进行了上千次的侵犯。

(c) 中国一方蓄意使两国间关于边界问题的谈判陷入僵局；中国不断加强它对越南的武装挑衅，并于一九七九年二月十七日发动了对越南的大举进犯。

为了隐瞒战争的实际规模，欺骗中国以及全世界人民起见，中国统治者制造了卑鄙的谎言说，越南方面任意地进行“挑衅”和“侵略”，因而中国不得不发动“自卫还击”。他们在一九六二年侵略印度以及一九七四年占领越南的黄沙群岛的时候也都是用的这种“自卫还击”的说法。中国统治者口头上说“自卫还击”，但是他们的行为是和所有侵略者一样的。

北京统治者甚至还说这次战争只是“边防部队”进行的“有限战争”。事实上，他们所进行的很明显地是一个大规模的，旨在并吞越南的侵略战争；他们从战争一开始就调动了几十个正规师的军力，相当于美国在侵越战争期间的最高峰。

五大洲各国人民以及许多国家的政府，包括邓小平的西方友人在内，都把这次战争称作中国对越南的侵略。中国人民也开始认识到中国统治者正推动他们的国家从事这次后果不堪设想的冒险事业。

中国统治者为什么要发动这次对越南的侵略，而不顾及这样做就赤裸裸地暴露了他们的大国扩张主义及其侵略者的本性呢？

当前的这次侵越战争是起沅于中国统治者的政策；他们的目的是想要削弱和征

服越南，想要使越南依赖中国，同时吞并老挝和柬埔寨，使印度支那半岛成为他们在东南亚地区实行其大国扩张主义的跳板。他们曾利用波尔布特—英萨利集团从西南方进攻越南，他们从北方进行过无数的武装挑衅，不断增加军事压力，他们曾利用华人从内部制造争端和暴动，他们还乘越南面临经济困难的时刻挑唆其他国家削减对越南的援助，企图扼杀越南——但他们所有这些企图遭受多次的挫败。

中国方面还关闭了设于昆明、南宁和广州的三个越南领事馆，切断了国际铁道线，并终止了两国官员免除签证的协定；他们的目的是要掩饰他们为了军事进攻越南而作的准备。最后，中国统治者不顾一切地发动了侵略越南的战争。

他们在进攻越南位于北方边境的六个省的时候，还企图改动边界线——他们一方面牢牢占据着原已侵吞了的地区，而同时又占领其他一些地区。他们自己已厚颜无耻地承认了这一点：他们说，中国军队要撤退到“中国所承认的边界线”的另一方。根据初步报告说，他们已把芝马地区（谅山）的第41号和第45号界标移到深入越南领土的地点。而他们总是说：“中国不要任何国家的一寸土地”！

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政府在一九七九年三月二日给中国外交部的照会（A/34/104-S/13134, 附件）中清楚地表明了立场：对越南发动侵略战争的中国统治者必须彻底停止侵略，立即、全部、无条件地把军队撤回双方协议尊重的历史边界的一方，必须尊重越南的独立、主权和领土完整。

一九七九年三月六日，越南方面作了如下声明：

“如果中国真正按照其声明，把它的军队全部撤出越南领土，则越南一方将在中国军队完全撤回双方协议尊重的历史边界的一方后，立即同中国一方进行外交部副部长级的谈判，讨论恢复两国间的正常关系。谈判的地点和日期由双方商定。”（A/34/107-S/13144, 附件）

如果中国统治者仍继续其侵略越南的政策，那么越南人民和军队将行使其神圣

的自卫权利，坚决反击侵略者，保卫祖国，维护东南亚和全世界的和平。

越南人民决心不遗余力地维护他们同中国人民间的传统友谊。

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政府坚决要求中国统治者：

1. 彻底制止侵略；立即、全部、无条件地撤回所有军队；制止其侵犯越南的一切罪行；严格尊重越南的独立、主权和领土完整；尊重双方所协议的历史边界；立即制止移动界标以及其他旨在改动边界线的行为。

2. 早日开始同越南方面进行一九七九年三月十五日越南外交部给中国外交部的照会（A/34/121-S/13174，附件）中所提到的谈判，以促成边界地区的和平与安定，并恢复两国间的正常关系。

越南政府和人民坚信，社会主义各兄弟国家、不结盟运动各成员国、各民族独立国家、友好国家以及世界上爱好和平与正义的国家都会加强它们同越南的团结和对越南的支持，以促进东南亚和全世界的独立、和平与安定。

- - - - -